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20 年 6 月

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 年 5 月 17 日证监许可[2016]1068 号文注册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利率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固定收益品种违约带来的信用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等。其中，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发行主体一般是信用资质相对较差的中小企业，其经营状况稳定性较低、外部融资的可得性较差、信用风险高于大中型企业；同时由于其财务数据相对不透明，增加了及时跟踪并识别所蕴含的潜在风险的难度。其违约风险高于现有的其他信用品种，极端情况下会给投资组合带来较大的损失。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长期风险与收益特征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2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3 层
设立日期：2015 年 3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联系人：童贤达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322130
注册资本为 1.43 亿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德晓	37,055,405	25.9129%
2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9790%
3	泓德基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600,000	20.0000%
4	珠海市基业长青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103,604	11.2613%
5	南京民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406,250	9.3750%
6	江苏岛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406,250	9.3750%
7	上海捷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28,491	3.0968%
合计		143,000,000	100%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胡康宁先生，董事长，硕士。曾任亿品科技有限公司运营副总裁、麦科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搜房资讯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处长。

王德晓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丹女士，董事，学士。现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

陈学锋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现任北京东方金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盈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夏证券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信国际合作公司计财处副处长。

梅慎实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证券期货法律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北京平商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公司任法律事务总部副总经理、企业融资总部首席律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副研究员。

宋国良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教授、金融产品与投资研究中心主任。曾任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投资银行中国业务副总裁。

秦毅先生，监事，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博士。曾任本公司特定客户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部研究员。

李晓春先生，督察长，硕士。曾任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兼并总部总经理。

温永鹏先生，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事业部总监，博士。曾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宏观经济研究处处长、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宏观经济分析师。

邬传雁先生，副总经理，事业二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负责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部总经理助理。

艾新国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证券投资基金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内蒙包头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研究发展处处长、副处长。

童良发先生，首席信息官，信息技术部总监，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信息技术中心运营部总监、北京华彩时代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CTO、北京歌华数据信息多媒体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CTO、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科电高科技公司总经理助理。

2、本基金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秦毅，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博士。曾任本公司特定客户资产投资部投资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部研究员。泓德泓业混合、泓德裕祥债券、泓德泓华混合、泓德研究优选混合、泓德战略转型股票、泓德睿泽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李倩女士，管理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

郭盈先生，管理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1 日。

3、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王德晓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成员：邬传雁先生，副总经理，事业二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负责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部总经理助理。

王克玉先生，投研总监，事业一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及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国都证券有限公司分析师、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分析师、元大京华证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

秦毅先生，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博士。曾任本公司特定客户资产投资部投资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部研究员。

孙振先生，固定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硕士。曾任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副处长、核算司主任科员。

列席人员：李晓春先生，督察长，硕士。曾任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兼并总部总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089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2、基金托管人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8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1006 只。自 2003 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连续十六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8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从 2005 年至今共十二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最权威的 ISAE3402 审阅，全部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充分表明独立第三方对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的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六个月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2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322130
联系人：童贤达
网址：www.hongde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50
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　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许梦园
网址：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侯艳红
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赵艳青
网址：www.citicss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传真：0755-83217421
联系人：韩钰
网址：www.citicsf.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6)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杜晶、贾鹏
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7)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张晓辰
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8)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南侧金地中心大厦 9 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27 层联储证券
法定代表人：吕春卫
联系人：丁倩云
客服电话：400-620-6868
传真：010-86499401
网址：www.lczq.com
(9)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梁微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户服务电话：95396
传真：020-88836984
网址：www.gzs.com.cn
(1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95021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丁姗姗
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1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7 号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吴强
网址：www.5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12)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4 号 1 幢 11 层 1103 号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4 号 A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姜新
电话：010-65807865
传真：010-65807864
联系人：侯英健
网址：www.cifco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62-2
(13)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河东区三亚河东路海康商务 12、13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 1 号楼昆泰国际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电话：010-010-85632771
传真：010-85632773
联系人：王超
客服热线：95510
网址：fund.sinosig.com
(1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网址：www.ehowbuy.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1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87
传真：010-85657357
联系人：吴卫东
网址：licaike.hexun.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16)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电话：010-56810307
传真：010-56810628
联系人：张晔
网址：www.ch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17)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宜山路 700 号普天信息产业园 2 期 C5 栋汇付天下总部大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联系人：周丹
电话：021-33323999*8318
传真：021-33323830
网址：www.chinapnr.com
(18)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　话：021-20665952
传　真：021-22066653
网址：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19)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 B 座裙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传真：010-65951887
电话：4006180707
联系人：姜颖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20)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传真：010-57569671
联系人：高静
网址：www.qianjing.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2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传真：021-20691861
联系人：徐骋骏
网址：www.eric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22)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23)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网址：www.fund123.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24)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021-38509735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人：李娟
网址：www.noa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5399
(25)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27 层 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电话：010-83363101
传真：010-83363072
联系人：文雯
网址：www.xinland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26)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 5F
法定代表人：钱昊昊
电话：010-59336533
传真：010-59336500
联系人：孙莹
网址：www.jnl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27)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3491
办公地址：广州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联系人：黄敏嫦
网址：www.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28)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楼 712 室
法定代表人：梁蓉
电话：010-66154828-801
传真：010-63583991
联系人：李婷婷
网址：www.5iric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262-818
(29)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室
法定代表人：张琪
电话：010-62676405
客服邮箱：fund@staff.sina.com.cn
联系人：付文红
网址：www.xincai.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30)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SOHO 现代城 C 座 18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魏昌
电话：010-52413385
传真：010-85800047
网址：www.yixi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31)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法定代表人：陈超
电话：4000988511/4000888816
传真：010-89188000
网址：fund.j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3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网址：www.zl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33)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刘阳坤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633
网址：www.lead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755
(34)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村南 1 号楼 7 层 7117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3 号院 1 号楼 1302
法定代表人：王兴吉
联系人：高雪超
电话：01062062880
传真：01082057741
网址：www.qiandaojr.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8-8080
(35)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朱海涛
电话：15921264785
传真：021-20324199
网址：www.dt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8-2266
(36)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 -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 10 号
法定代表人：于龙
联系人：吴鹏
电话：010-67767615
网址：www.zhixin-inv.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80-2123
(37)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电话：021-51327185
传真：021-50710161
联系人：徐亚丹
网址：www.520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21-0203
(38)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5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安苑里 1 号奇迹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陈皓
电话：18501904963
传真：010-50877697
联系人：曹砚财
网址：www.xique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891-6177483
(39)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703
法定代表人：曲阳
注册资本：3000 万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王晨
电 话：13811685981
传 真：010-50866170
(40)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望京 SOHO　塔 3　A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戚晓强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网址：www.danjuanapp.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41)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联系人：冯鹏鹏
电话：025-66996699
传真：025-66996699
网址：www.snjiji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4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黄莹
网址：www.swhys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43)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李季
联系人：黄莹
网址：www.hy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登记机构

名称：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2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322130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层
法定代表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俞伟敏
经办会计师：薛竞、俞伟敏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

第六部分　基金的运作方式

开放式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力争为投资者带来稳健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回业存单等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100%；转为开放式运作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转为开放式运作后，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6）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7）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8）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9）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10）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11）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2）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3）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4）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基金管理公司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5）本基金在封闭期内的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0%；转为开放式运作后，本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16）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的，应遵循下列限制：

1）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2）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 20%；

3）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规定；

4）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5）在封闭期，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转为开放式运作后，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

（17）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的